

福建同发糖业有限公司

温室气体排放自查报告



摘 要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证监会公告〔2023〕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10号）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

一、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主体

福建同发糖业有限公司

报告所属年度

2020年度

报告所属月份

2020年12月

报告所属季度

2020年第四季度

报告所属半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所属年份

2020年

报告所属行业

制造业

报告所属地区

福建省

报告所属单位

福建同发糖业有限公司

报告所属部门

财务部

报告所属岗位

会计

报告所属职位

会计

报告所属职称

中级会计师

报告所属学历

本科

报告所属专业

会计学

报告所属学校

厦门大学

报告所属院系

经济学院

二、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按照《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GB 32150-2015）

规定：“核算的温室气体排放源和气体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化石燃料

燃烧的直接排放、企业主要的能源转换过程中燃料燃烧排放的温室气体。

（2）天然气排放量=天然气年消费量×平均低位发热量×单

位热值含碳量×碳氧化率×二氧化碳与碳分子量比

$$\begin{aligned}&=1079454\text{万Nm}^3\times 389.31\text{GJ/万Nm}^3\times 15.30\times 10^{-3}\text{tC/GJ}\\&\times 99\%\times 44/12\\&=236.66\text{tCO}_2\end{aligned}$$

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272.865tCO₂+236.66tCO₂=509.525tCO₂

三、碳排放水平数据及来源说明

1、天然气活动水平数据

本公司化石燃料主要为蒸汽锅炉燃烧所需的天然气。经企业能源利用状况数据统计，2020 年企业燃气消耗量为 10.9454 万 Nm³。

2、净购入使用的电力数据

企业净购入使用的电力/热力数据来源于企业能源消耗状况统计系统统计结果，2020 年企业净购入使用的电力为 38.7868 万千瓦时=387.868 兆瓦时。

四、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说明

天然气的单位热值含碳量、碳氧化率均采用《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试行）》附录表 2《工业其他行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试行）》附录表 2《工业其他行业企业

天然气单位热值含碳量为 20.9235 千克/Nm³，单位热值含碳量为 $15.30 \times 10^{-3} \text{ tC/GJ}$ ，碳氧化率为 99%。

企业排放因子核算采用《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试行）》附录表 2《工业其他行业企业

天然气单位热值含碳量为 20.9235 千克/Nm³，单位热值含碳量为 $15.30 \times 10^{-3} \text{ tC/GJ}$ ，碳氧化率为 99%。

五、结论

数据进行了详细说明。企业应当持续改进温室气体排放管理，并定期更新排放数据。企业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并定期评估减排效果。企业应当建立完善的温室气体排放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和分工，确保排放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企业应当加强与其他企业的合作，共同推动温室气体减排工作。企业应当定期向公众披露温室气体排放数据，接受社会监督。企业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 1 报告主体 2019 年 CO₂ 排放量

单位：吨二氧化碳当量

附表 3 报告主体排放因子和计算系数

附表 1 报告主体 CO₂ 排放量报告

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总量（tCO ₂ ）	509.525
-------------------------------	---------

（t/a）

附表 2 燃料消耗和排放系数

燃料名称	燃料消耗量	排放因子	排放系数
		kg/t	kg/t
柴油	10.000	21.4	0.214
汽油	10.000	23.3	0.233
天然气	10.000	21.7	0.217

排放系数参考《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

燃料名称	排放因子	排放系数
柴油	21.4	0.214
汽油	23.3	0.233
天然气	21.7	0.217